

小雅

□王太生

从前,在我们家乡,到老澡堂洗澡,更衣歇息的地方,有头室、二室、三室……平民百姓的大众消费,没有什么多大区别,头室澡资3块,可坐可躺,堂口门楣,上书两个字:“小雅”。

小雅,就是怡然自得,不慌也不忙。撩开门帘,慢悠悠地踱步进去,泡一壶茶,扯几句闲话。

晨起,喝一碗米粥,小雅。粥汤稀簿,盛在一口青瓷小碗里,光鉴可照人影。米水凉浆,佐五香萝卜干,迎风吹汽,喝一碗粥,可解饥去渴。

树下读《诗经》,小雅。树最好是小樟,或者桂花,闻之,有草木清香。“呦呦鹿鸣,食野之苹。我有嘉宾,鼓瑟吹笙……”《诗经》本身就有“小雅”篇,读那些优美的句子,还是觉得它雅。这种雅,是小小的,心里细细密密的小欢喜、小愉悦。《诗经》里的句子,不适宜高声朗读,应该在栀子花香的晨风中,轻声慢语地读几句。

跷二郎腿吹风,小雅。夏日傍晚,人端坐在竹椅上乘凉,像拉车的牲口,被卸下许多东西,一身轻松。此时天气新凉,晚风拂体,皓月挂窗,虫声渐起,人轻得若一条空船。

猪头肉下酒,小雅。一人独酌,李白对饮成三人,一个是自己,一个是自己的影子,还有一个是月亮。独酌,慢条斯理,一个人品味属于自己的生活滋味。独酌的人,在晚饭花盛开的傍晚,下酒菜是半斤猪头肉。卤味的猪头肉,算不上什么美味,但它妥帖,下酒最宜。

神仙汤泡饭,小雅。神仙汤即酱油汤,那可是我们小时候伏缺时的鲜汤。伏缺,烈日炙烤,气温奇高,叶菜不好长,我们喝神仙汤,此汤倒酱油,挑一勺猪油,放胡椒粉、蒜泥、味精,沸水冲调,鲜、咸,可替作菜汤。神仙汤,顾名思义,就是喝此汤有味蕾上的鲜,又有飘飘欲仙的感觉。神仙汤下饭,喝得脸上美滋滋的。

小雅是小充实、小满足、小轻松,小得瑟,闲中得乐。

伏夏摘一颗石榴,小雅。摘石榴不是为了吃,而是为了把玩。石榴成熟了等人去摘,无人去摘,就是无人欣赏。石榴开花后,结咧开嘴巴的果,小石榴玲珑可爱,摘一颗下来,有枝的一端插在瓶水里,摆在家里的几案上。

打个盹儿,小雅。这个年代,人人都在忙,忙得疲惫不堪,坐下来哈气连天,忙里偷闲,依一墙垛,靠一木椅,打个盹儿,为自己中途充充电,虽然只有一会儿,醒来伸个懒腰,精气神又回来了,雅,真雅。我有一回,坐在一家单位的门廊下等人,不知为什么,脑袋往下一沉,竟然睡着了,我打了个盹儿。

纸上涂鸦,小雅。纸上画一草房子,是小时候去过的地方,房子前面有一空坪,空坪上有一棵大柳树,房子前面围一道篱笆,我和二三少年朋友围着一小方桌啃西瓜,有丰子恺漫画意境。

被人夸几句,小雅。俗人都喜欢被人夸,心里美滋滋的。人家夸我什么呢?夸我文章写得还可以。我这个人,没有什么长处可夸,就爱捣鼓几段文字,小文章、小性情、小感觉,其他也不比別人强,有个手艺就够了,自娱自乐,自我调节。

好多事情,雅和俗是相对的。有钱可以雅,没钱也可以雅。钱多,可以享大雅;钱少,可以得小雅。就像《儒林外史》里写,“两个挑粪桶的,挑了两担空桶,歇在山上。这一个拍那一个的肩头道:‘兄弟,今日的货已经卖完了,我和你到永宁泉吃一壶水,回来再到雨花台看看落照!’”寻常小人物,喝茶、聊天、赏落日,皆小雅。

小雅是自己能够感觉得到的,如果自己没什么感觉,就不是小雅了。



叶有所思

最好的书

□叶蓉

记得毒鸡汤里有一句话叫做:我读过无数的道理,却还是过不好这一生。仿佛是在说,我读了很多很多书,就应该能够站到人生的巅峰,一览众山小。可是最后发现,那些书教会我们的事,有时也并不那么管用,我们依然会遇到了无数的未知,跌倒、爬起,周而复始。

那一本一本写满了密密麻麻蝇头小楷的书,它们究竟教会了我们什么?是数学的加减、语文的造句,还是“好好学习,天天向上”诸如此类的人生哲理?也许都有吧!那些知识和故事,如同血液和肌肉,让我们的骨骼变得丰满起来。

那为什么,我们常常觉得它们没用呢?

因为很多时候,你根本没有去用啊!你读了一本断舍离,可是房间依然塞满了垃圾;你读了一本养生杂志,可是晚餐依旧是肥肉……你读的那些写满了字的书,每个字都工工整整地躺在书页上,一个都没有流淌进你的生活。你读的那些道理,你其实都懂,可是知道和做到,从来不是双生儿。

闲时整理书架,无意中发现一本翻旧了的《电工手册》,四角已磨损,内页居然夹着一张发黄的纸片,定睛细看,竟是当年做学徒时,夜晚趴在单身宿舍的木床上,用圆珠笔抄录的李白《将进酒》诗句:“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,奔流到海不复回……天生我材必有用,千金散尽还复来……”

那时的我20刚出头,正值血气方刚、眼高手低的年纪。我深信自己是个人才,眼下只是怀才不遇而已。时刻渴望有所作为,渴望做一番惊天动地泣鬼神的大事业,便在孤独烦闷之时,一字一句抄写这样豪气冲天的诗句,借以抒发情感。

当年我是一个小电工。每年的盛夏季节,我跟随师傅给厂里每个车间的工友们安装一台台电扇,台式的、吊式的、落地的,凉爽的气流蒸发掉他们辛勤的汗水,使他们熬过了一个个溽暑难耐的夏日。看到工友们投射过来的发自内心的感激眼神,自己的心头也因此觉得舒爽万分。

读大一的儿子放暑假在家,晚饭后无事,总是要求我们一起陪他走森林公园,虽然高温那几天大地被太阳炙烤得像蒸笼一样,可是,我们即使汗流浹背,也满心欢喜地陪他出去。走在公园,也总有羡慕的眼光向我们远远投来,我乐在其中,幸福感油然而生。

儿子从小粘我,可是自从上了初中直至高中,与我的疏远感越来越浓,用他的话说,“长大了与妈走得太近,同学会笑话的,未免娘娘腔了”。我既喜于他的渐长与成熟,也伤感与他的步伐越来越远,心里虽然失落,但也安慰自己,调侃自己:小鸟长大,翅膀丰满,也总要展翅翱翔的,但无论飞到哪里,老鸟也总要仰头瞻望的。果然,大学一年,远走他乡,为娘牵肠挂肚,日思夜想,每次发信息、打电话给他,也总是寥寥几句,报个“放心”就完事。好不容易熬到假期回来,他愿意让我们每天陪他去散步,失落的心也终于找了回来,心情自是畅快无比。

每次散步,儿子不会独自一人走在我们

又有很多时候,那些道理们好像打乱了你的钥匙,你拿起的那一把,常常打不开眼前的这把锁。

所以,我们明明读了很多书,却还是被现实打得头破血流。只因生活这本大书,它没有字,你翻着翻着,并不知道下一页会有怎样的故事。我们花十几年来阅读书本,花几十年去阅读人生,用有形的文字去读懂无形的生活,你才能读懂这个世界,不怕它的迎头暴击。

但读过了很多道理,又写就了生活阅历,历经沧桑的人们就掌握幸福的奥秘了吗?有人埋怨生命的坎坷曲折,有人抱怨生活的平淡无奇,甲之蜜糖乙之砒霜,即使是一样的遭遇,也有人欢乐有人哀愁。所以,读懂道理也好,读过世界也好,最终让我们过好这一生的,大概是读懂自己的心。读懂了自己,就有了生命的方向,不再是迷途的羔羊。

阅尽千书,阅尽人世,阅尽自我。愿你最终能告诉自己:我读过很多道理,也见过大千世界,但我读过最好的书,是我自己。

然而,按部就班的工作对于我这个正值青春勃发的年轻人而言,不啻是一种无形的禁锢。学徒期未满,基本功未实,我就急吼吼去钻研高深技术,渴盼施展才华、一鸣惊人,再不屑做那些安装照明灯、修理电风扇之类的“小儿科”工作。于是我研究无人机,自制远距离对讲机……结果却屡屡碰壁,最终只能半途而废,不了了之。

前些日子因事回厂,我特意去车间走走。事隔多年,往日的电扇依旧,银灰色的叶罩被工友们擦得锃亮,马达蜂鸣,凉风习习,悠悠吹拂在午休酣睡的工友们身上。

我心中感慨不已。我们总在青涩的时候急切地去寻找所谓的成熟与高深,殊不知,锤炼品性的质朴与真诚是一辈子的事。眼高手低,企图一步登天,恰恰是好高骛远、不切实际的浮夸作为。由此我忍不住暗问自己:尽管现今已不再从事电工职业,是否还能在别的岗位上为别人送去凉夏的清风,使友人的身心为之一爽呢?

前面,总是有意无意落在我们后面,或是与我们齐步而走,我们仨的步伐非常协调,有时候与我们边走边聊家常,有时戴副耳机听听音乐。有同学说,他们家儿子从来不与他们一起出去,即使喊他也不愿与他们一起出来走,宁愿独自一人在家玩游戏,或是顾自去健身房健身。是啊,现在的小年轻不是喜欢窝在家里上网看手机,就是乐意与同学朋友一起出去看电影、上KTV,愿意陪父母的少之又少。为了让儿子暑假不要变得太胖,我给他买了跑步机,想让他没事锻炼身体,可是,他最喜欢的还是愿意与我们一起出去,他说外面不但空气好,也可以增进与爸妈的交流,这难道不是我想要的生活么?

世上幸福万千,无数个小写的幸福便串成一个大大的幸福。我对生活并没有太多的奢求,一家平安、健康、和谐、美满,便是我最大的幸福。下班铃声即将响起,我收拾行装,载着快乐的心情,回家烧饭,再与先生、儿子森林公园走起……

清风徐来

□陈云

陪儿子散步

□王春芳

总第6361期 配图 韩凤平 投稿邮箱: essay@cmb.com.cn

